

花蓮縣補助國中小辦理

子計畫3「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計畫申請說明

為落實花蓮縣各校推動科技教育扎根基礎，與提升學生探索新興科技之興趣，推動辦理「科技領域競賽與科技教育學習活動」，邀約本縣國中小學校，踴躍提出計畫申請。

邀請對象	本縣公立國中小學校
計畫重點	<p>一、實施目的：參與科技領域競賽與辦理科技教育活動，扎根科技教育，並強化 AI 人工智慧素養、網路安全及媒體識讀之學習。</p> <p>二、實施對象：學校校內學生、鄰近區域學生。</p> <p>三、實施重點：</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子3學校計畫主要補助學校落實國小資訊教育議題與科技教育議題融入之教學與學習活動以及國中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資訊科技)。 2. 規劃之課程學習活動需對焦領綱科技領域學習內容，並鼓勵運用教育部發展之科技領域微課程。 3. 課程內涵應包含：安全使用網路相關知能、資訊素養與倫理、數位素養、AI 素養及 AI 數位工具融入教學。 4. 應檢視學校辦理學習活動是否對應相關課程之學習內容，以符合本計畫精神。 <p>四、參與本縣三所科技中心以本縣科技領域設計綱要之增能課程，教師增能後指導學生組隊參與科技競賽、科技跨域教學課程、校本科技特色課程、新興科技等。</p> <p>五、參與本縣三所科技中心辦理各項科技教育學習活動及競賽，透過競賽增加學生視野，申請本案學校務必擇競賽場次參與。</p> <p>六、推廣總綱「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以資訊媒體素養及 AI 使用知能為主軸，辦理相關教師增能及學生學習活動，以強化學生善用科技資訊與安全使用網路之素養。</p> <p>七、本案計畫經國教署核定後，補助經費請依計畫覈實辦理。</p>
計畫執行	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配合經費分期，分為兩階段執行）
計畫申請	每校至多申請1案。
補助經費	每案依評審結果，擇優補助，新台幣5萬元為原則（第1期3萬元、第2期2萬元）。鼓勵與社會資源跨域合作計畫。
計畫送件	<p>請於115年3月05日(星期四)前將核章後之計畫申請表、計畫書、經費概算表、自評表掃描檔以 PDF 格式傳送至指定信箱 sirius@hlc.edu.tw 並請確認電子信箱收到「已收件」之回覆；來信主旨及檔名請註明貴校校名及表件名稱，紙本資料請（於傳送電子檔5日內）後送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本案承辦人：李政蒲輔導員，聯絡電話：03-8560237#20。</p> <p>地址：970062 花蓮縣達固湖灣大路1號(教育處課程教學科)</p>

計畫審查	完成收件程序後，各校申請計畫將聘請專家進行書面審查，並於花蓮縣教育處處務公告計畫通過學校及修正後通過學校(請各校於2週內依據計畫修改建議修正計畫並寄送 word 檔、計畫與經費概算表核章掃描檔至教育處課程發展科複審 E-mail : sirius@hlc.edu.tw)，收到「複審通過」回覆通知後，再寄送核章計畫紙本，含經費概算表1份至課程教學科)，本府審查通過學校名單依規定須提送國教署核定，收到國教署核定函後，再由本府核定各校經費執行。
計畫附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申請學校1學年需指派教師參加本縣科技中心所辦理之各項研習培訓至少3場次，研習培訓完後返校進行課堂教學。請上傳4張教學成果照片至輔導中心官網 (https://tech.k12ea.gov.tw/admin)。 申請學校以參加本縣辦理之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者優先錄取。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分為資訊科技競賽(國小組、國中組)及生活科技競賽(僅有國中組)。 申請學校請於每階段課程活動執行完畢後，至「國民中小學自造教育及科技輔導中心」官網後臺完成成果填報 (https://tech.k12ea.gov.tw/admin)。 申請學校可參與科技教育活動攤位互動展示，跨校交流。 申請學校不得重複申請教育部相關計畫。

子計畫3「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計畫規畫表(送件資料1)

申請學校	花蓮縣○○鄉○○國民○學		
計畫名稱	國民中小學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計畫		
申請經費 每校5萬元整	新臺幣 50,000 元整 第1期 (115/08-116/01)：30,000元 第2期 (116/02-116/07)：20,000元		
本校並無重複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無重複 <input type="checkbox"/> 有重複 (請說明：_____)		
聯絡人資訊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LINE ID		
請加入本縣科技活動業務群	https://line.me/ti/g/vdcdM3fq33		
計畫辦理期程	自115年8月1日至116年7月31日止		
所屬科技中心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北區-花崗自造教育及科技自造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中區-光復自造教育及科技自造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南區-玉里自造教育及科技自造中心		
規劃辦理課程 、活動內容及參與 競賽項目 (請申請學校依規 畫需求條例說明)	一、預計參加本縣科技競賽活動（競賽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本縣科技教育創意實作競賽花蓮縣賽(資訊科技組、生活科技組) <input type="checkbox"/> 本縣無人機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本縣AI素養爭霸賽花蓮縣賽 <input type="checkbox"/> 本縣自走車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本縣Scratch程式設計競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未列入之本縣科技相關競賽或全國賽： (請自行填寫競賽名稱 _____)		

115學年度花蓮縣○○國(中)小「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 計畫書範例(送件資料2)

一、計畫依據：

115學年度花蓮縣科技教育推動總體計畫。

二、計畫目的：

- (一)落實學校以社團、營隊等方式推動科技教育，提升學生探索新興科技之興趣，建立學生科技素養。
- (二)落實國中科技領域(生活科技、資訊科技)之教學與學習活動，對焦領綱科技領域學習內容。
- (三)落實國小資訊課程，並促進專業師資協助科技領域議題融入部定課程或於彈性學習課程辦理。
- (四)參與科技領域競賽活動，強化學生實作探究能力、開闊學習視野並提升學習科技之自信與成就感，適性揚才。

三、計畫期程：115年計畫核定日至116年7月31日。

四、學校參與增能研習教師名單(名單內教師需參加至少3場科技中心辦理之增能研習)

	姓 名	職 稱	授課年級及領域/科目	聯 絡 電 話
1				
2				
3				
4				
5				

(不足可自行增加)

五、研習後返校教學規劃:(請簡要說明，以下內容提供參考)

- (一)利用_____課程指導學生_____ (請填預計教學之內容)，使學生具有_____能力。
- (二)利用週三進修時間進行分享，增進教師同儕科技教育素養及教學能力。

六、課程規劃：(內容說明請寫出簡要課程內容，勿僅寫類似「Scratch、microbit 體驗課程」的大標，此為課程名稱；課程內容說明須與經費概算表之教材項目對應)

序號	日期	課程名稱	內容說明	實施對象	活動辦理類別
1	114年 8月12 ~16 日	如: microbit 體驗課程	如： 1. microbit 簡介及基礎 程式撰寫。 2. 介紹感測器的概念和 原理，包含土壤、水 位、超音波感測器。	本校中高年級 學生	如：科技暑期樂 學營
2					

八、專案聯絡：○○處○○○主任，電話03-○○，傳真：03-○○，E-mail：○○○。

九、經費預算：教育部與教育處專案經費補助，每校補助伍萬元為原則。(詳見經費概算表)。

**115學年度花蓮縣○○國(中)小「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
經費概算表範例(送件資料3)**

一、辦理期程：115年計畫核定日至116年7月31日

二、經費概算：

序號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小計	說明
1	社團鐘點費	節	450	20	9,000	例如：學生科技社團教師鐘點費。 可編450-600元
2	外聘鐘點費	節	2,000	2	4,000	邀請專家學者到校擔任週三教師進修講座以協助學校發展科技特色課程。
3	內聘鐘點費	節	1,000	3	3,000	內聘講師擔任週三教師進修講座以協助學校發展科技特色課程。
4	教材教具費	式	18,000	1	18,000	需附教材教具之明細，如單價、數量、品名、用途等，需與課程規劃內容對應。(每生每次以250元為上限)
5	差旅費	式	3,000	1	3,000	邀請專家學者差旅費，實支實付。
6	交通費	式	12,000	1	12,000	辦理師生創客課程外縣市參訪活動車資，實支實付
7	雜支	式	1,000	1	1,000	勿超過總額(不包含雜支)的5%編列
合計					50000	
總計：新臺幣伍萬元整						

承辦人

主任

會計

校長

花蓮縣115學年度「科技及新興科技學習及探索活動」自評表(送件資料4)

壹、學校名稱：

貳、審查指標

項次	內容	自評內容(同審查指標)	
1	之前是否有執行過本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有，申請_____學年度、_____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無，第1次申請。	
2	計畫執行內容概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有簡述 <input type="checkbox"/> 無簡述	
3	是否與子1科技中心之推動課程連結，且課程規劃與年級安排是否妥適。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子計畫3活動連結科技中心資源辦理課程活動、參與教師增能研習。
4	是否規劃及配合總計畫辦理競賽等相關作業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參與縣內辦理科技相關競賽活動。
5	學校科技領域合格教師編制 1. 生活科技教師_____人 2. 資訊科技教師_____人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國小免填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6	是否能派員參與教師增能研習與回校對學生進行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7	是否依實際執行內容及辦理方式編列經費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本校未重複申請教育部相關計畫

承辦人：

主任：

校長：

